

花蓮縣 111 年度國家防災日各級學校及幼兒園

地震避難掩護演練實施計畫

壹、依據：

- 一、行政院 111 年 6 月 29 日院臺忠字第 1110180000 號函頒「111 年國家防災日推動綱要計畫」。
- 二、教育部 111 年 7 月 14 日召開「111 年度國家防災日各級學校及幼兒園地震避難掩護演練實施計畫(草案)」研商會議決議事項。
- 三、教育部 111 年 8 月 3 日臺教資(六)字第 1112702869 號函。

貳、目的：

- 一、配合行政院「國家防災日」活動，實施全國各級學校及幼兒園地震避難掩護演練，熟稔「趴下、掩護、穩住」抗震保命三步驟，強化師生地震災害應變處理能力，俾利做好防震準備，有效減低災損，以維護校園及師生安全。
- 二、為強化災害的觀念及應變能力，促使防災教育向下紮根，辦理防災總動員—第 8、9 屆防災校園大會師，促進學彼此之間的交流，以達防災教育觀念橫向發展。

參、辦理單位：

- 一、指導單位：行政院。
- 二、主辦單位：教育部。
- 三、協辦單位：交通部中央氣象局、國立科學工藝博物館、國立自然科學博物館。
- 四、承辦單位：花蓮縣政府。
- 五、參演學校：
 - (一)本縣轄屬高中、國民中小學全校師生共同參演，並將演練日期納入學校行事曆。
 - (二)各幼兒園師生共同參與演練，演練規模與人數依實際狀況配合參演。
 - (三)由本府教育處選定適當學校作為示範觀摩演練學校，結合社區、地方可運用資源，邀請學校代表、當地相關機關、媒體、民間團體與該校學生家長共同參與地震避難掩護演練，並同時辦理相關動態與靜態防災教育活動，擴大參與成效。

肆、實施時間：**111年9月21日(星期三)上午9時21分**進行正式演練。

伍、實施重點：

- 一、各級學校及幼兒園將演練日期納入校內行事曆。
- 二、演練流程三階段請參考**附件1**「各級學校及幼兒園地震避難掩護演練流程及注意事項」，以「趴下、掩護、穩住」抗震保命三步驟為演練實施重點，全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於9月21日上午9時21分，應至少完成**附件1**之階段二演練流程。本府得依在地學校需求，自行規劃於9月份進行完整之避難疏散演練；各公私立大專校院及幼兒園應於9月份自行訂定演練日期，完成完整之避難疏散演練。
- 三、「學校地震避難掩護應變參考程序」請參考**附件2**，並應將「判斷吧!!製作你的地震保命指南海報」**附件3**公告於學校及班級公布欄加強宣導。
- 四、全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應配合交通部中央氣象局強震即時警報軟體發布之模擬地震訊息，完成地震避難掩護演練，其餘教育階段(各公私立大專校院及幼兒園等)運用校內廣播系統、喊話器或依各校現有設施發布進行演練，幼兒園欲接收地震警報請參考**附件4**「幼兒園地震預警警報接收模式」。
- 五、請各級學校規劃疫情時間，救護站(含防疫空間)，發燒師生安置等情境，俾利防疫期間，如發生大規模震災時，能立即應變。
- 六、各級學校及幼兒園可結合在地化災害潛勢因素，於正式演練當天辦理複合式災害演練活動。
- 七、本府擇定適當學校作為示範觀摩演練學校，結合社區、地方可運用資源，建議邀請所轄學校代表、當地相關機關、媒體、民間團體與學生家長共同參與地震避難掩護演練，並辦理相關動態與靜態防災教育活動，擴大參與成效。
- 八、若受到疫情影響，或學校尚未復課，則以學生接收警報，一分鐘就地掩蔽為主；之後並請老師以五分鐘時間依**附件2**資料敘明地震避難原則。

陸、實施步驟：

- 一、本府教育處規劃作業及計畫頒訂階段：

(一) 召開「花蓮縣防災教育輔導小組」工作會議，討論及選擇適當學校作為演練示範單位，俾利擬訂實施計畫，據以推動相關配套措施。

(二) 111年8月30日前函頒實施計畫並陳報教育部備查。

(三) 本府辦理活動內容，將作為中央長官訪視依據。

二、計畫與預演階段(各級學校及幼兒園)：

(一) 完成計畫擬定：

1. 學校於 **111年8月25日(星期四)前**，依據本計畫地震避難掩護時間流程及應作為事項等資料，完成地震避難掩護演練計畫擬定工作。

2. 各級學校及幼兒園請於110年9月1日前，至**內政部消防防災館**(<https://www.tfdp.com.tw>)完成註冊，倘過去已完成註冊者，請輸入原帳號及密碼登入，相關操作步驟將公告於該網站，俾利後續將演練成果上傳，擴大全民參與成效。

(二) 設施及器材整備：於暑假期間完成地震演練活動各項設施及器材之檢視與整備工作。

(三) 辦理校內宣導說明、國家防災日地震影片播放及強震即時警報軟體測試：

1. **開學前**完成校內教職員工地震避難掩護演練宣導說明，並於開學利用集會時間讓師生熟悉演練流程及相關應變作為，並於演練前播放教育部國家防災日地震宣傳影片。

2. 全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於 **111年9月14日上午9時21分**，配合交通部中央氣象局辦理強震即時警報軟體之模擬地震訊息測試作業(不操作實兵演練)，有關細部規定另以函文通知。

(四) 避難活動預演：

1. 於開學後至演練前，運用早自習、班會時間或其他集會時間，辦理至少1次以上預演活動，使校內師生熟悉演練流程、動作要領及相關應變作為。

2. 應將預演內容拍照或錄影留存，並根據預演狀況進行檢討改善以修正程序並配合相關作為。

三、本縣辦理預演活動：應於111年9月開學後至正式演練前，至少辦理1次預演活動(另案通知)，可依設定之災情規模

調整演練內容，視疫情情形，可透過線上直播或影片方式提供給其他學校參考。

四、正式演練階段(各級學校及幼兒園)：

- (一) 本縣選定示範觀摩演練學校，另獲中央選定訪視學校，配合行政院規劃演練情境辦理。
- (二) 依本計畫「伍、實施重點」第三點辦理，以「趴下、掩護、穩住」抗震保命三步驟為演練實施重點，請參考附件 1「各級學校及幼兒園地震避難掩護演練流程及注意事項」及附件 2「學校地震避難掩護應變參考程序」，並進行拍照或錄影留存。
- (三) 請於演練前播放教育部國家防災日宣傳地震防災影片，以提升各校防災知識及觀念，請上防災教育資訊網教學資源觀看國家防災日地震宣傳影片(<https://reurl.cc/4pgz32>)。
- (四) 鼓勵邀請鄰近社區及學生家長共同參與。
- (五) 各級學校及幼兒園於正式演練結束後 3 天內(9 月 26 日 16 時前)，至校務系統(公務填報序號 6599 號)登錄正式演練日期及參演人數等相關資料，俾掌握演練整體成效，並請於本年 9 月 1 日至 10 月 10 日至內政部消防防災館(<https://www.tfdp.com.tw>)上傳演練實況照片(請以校名為檔案名稱)。

五、抽查驗證各級學校及幼兒園辦理成效：本府教育處針對轄屬學校正式演練當日，編組人員進行訪視與輔導，抽查驗證學校辦理演練實況。

六、學校自評：本縣轄屬學校及幼兒園應依規定完成自評表(附件 5)與學校地震避難掩護演練執行成效表(附件 6)，「自評表」評分人簽名後掃描成 PDF 檔，併同「學校地震避難掩護演練執行成效表」，於 111 年 10 月 21 日前登入本縣防災教育深耕網(<http://esd.km.edu.tw/hlcdisaster/Index.aspx>)上傳相關資料，包括活動照片、自評表 PDF 檔及演練實況影片。

柒、本府教育處將於 9 月 21 日安排首長(處長)出席所轄學校地震避難演練活動，以擴大演練成效。

捌、相關活動請廣為宣傳：

- 一、教育部於 111 年 8 月 31 日至 111 年 9 月 2 日辦理第三屆防災青年國際領袖營為使學生掌握全球防災教育推動趨勢，並培養學

生災害風險意識、防災知能、態度與多元文化素養，透過國內培訓及國際教育交流，強化團隊合作精神、解決問題及領導能力，特辦理防災青年國際領袖營，活動相關資訊請上防災教育資訊網查詢。

二、國立臺灣科學教育館活動如下：

- (一) 111年5月1日至111年11月30日辦理水保好好玩展覽。
- (二) 111年9月1日到111年9月30日辦理防災系列課程。
- (三) 111年9月17日辦理啊！災-科教館防災主題市集。
- (四) 111年9月1日至111年10月31日辦理防災·汝甘知-科教館防災科普學習系列教學影片。
- (五) 111年10月開展常設複合式地震速報地震體驗屋3.0。

三、國立自然科學博物館活動如下：

- (一) 111年9月21日至111年9月25日提供免費參觀921地震教育園區及車籠埔斷層保存園。
- (二) 111年9月25日於921地震教育園區及車籠埔斷層保存園辦理保水保土保安康 - 9愛3保嘉年華。

四、國立科學工藝博物館活動如下：

- (一) 111年4月28日至111年8月31日辦理防疫戰鬥營巡迴展-新北市雙和靜思堂。
- (二) 111年5月20日至111年9月25日辦理水保防災起步走巡迴展。
- (三) 111年9月23日至111年12月4日辦理日常防災雙語特展。

玖、本計畫若遇重大天然災害或不可抗拒因素，本府得決定停止或延期辦理。

拾、本計畫如有未盡事宜，將另行通報或於本府教育處-處務公告系統公告。